

证券代码:603499 证券简称:翔港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9

债券代码:113566 债券简称:翔港转债

##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4月8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路696号A栋2楼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类别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
| 1.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             | 1,396,273 | 90.008  | 100.000 |
| 2.出席本次会议的优先股股东             | 0         | 0.000   | 0.000   |
| 3.出席会议的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0         | 0.000   | 0.000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董建军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 3.董事会秘书宋钰强先生出席会议;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对外投资暨对深圳市金泰克半导体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决议情况:通过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1.关于对外投资暨对深圳市金泰克半导体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1,396,273	0	0	1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上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比例(%)
1.关于对外投资暨对深圳市金泰克半导体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1,396,273	0	0	1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为普通议案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陈彤彤、孟怡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3499	证券简称:翔港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9
债券代码:113566	债券简称:翔港转债	

##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翔港转债”赎回暨摘牌的第四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24年4月12日
  - 赎回价格:105.283元/张
  - 赎回款发放日:2024年4月15日
  - 最后交易日:2024年4月9日
- 截至2024年4月8日收市后,距离4月9日(“翔港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1个交易日,4月9日为“翔港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最后交易日:2024年4月12日

截至2024年4月8日收市后,距离4月12日(“翔港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个交易日,4月12日为“翔港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本次赎回款到账后,“翔港转债”将自2024年4月1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投资者所持可转债在约定期限内未进行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赎回10.74元/股的转股价格行权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的105%加当期应计利息(即105.283元)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特别提醒:“翔港转债”持有者应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以避免可能面临的损失。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股票自2024年2月29日至2024年3月20日连续30个交易日内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翔港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20%(含120%),即12.888元/股,根据《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翔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4年3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翔港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翔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按照债券面值的105%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翔港转债”全部赎回。

现依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

关条款,就赎回“翔港转债”有关事项向全体“翔港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翔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的105%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1、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20%(含120%);
  -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上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成就的情况

自2024年2月29日至2024年3月20日,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翔港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20%(含120%),即12.888元/股,已经触发“翔港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对象为2024年4月12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翔港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赎回价格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本次赎回价格为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即105.283元/张。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前天数:自2024年2月29日至2025年2月27日),置利率数为2.2%。

计息天数:自2024年2月29日至2024年4月15日(算头不算尾)共计47天。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IA=B×i×T/365=100×2.2%×47/365=0.283元/张

(四)关于可转债利息所得税抵扣情况说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收税率为利息总额的20%,即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金额为105.283元人民币(税前),实际派发金额为105.228元人民币(税后),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兑付机构负责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如兑付机构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兑付网站自行承担。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居民企业,每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派发赎回金额105.283元人民币(税前),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申报缴纳。

3.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根据《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34号)规定,自2021年11月7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对于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包括 QFII、RQFII),公司按税前赎回金额派发赎回款,即每张可转债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105.283元人民币。

(五)赎回程序

公司将按照赎回程序前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按规定发布“翔港转债”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翔港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宜。

当公司决定执行全部赎回时,在赎回登记日次日(2024年4月15日)起所有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翔港转债”将在赎回日被冻结。

公司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和本次赎回对公司的影响。

(六)赎回款到账:2024年4月15日

公司将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冻结持有人相应的“翔港转债”数量,已办理全面指定的投资者可于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网点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暂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七)交割和转股

截至2024年4月8日收市后,距离2024年4月9日(“翔港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1个交易日,4月9日为“翔港转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距离2024年4月12日(“翔港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4个交易日,4月12日为“翔港转债”的最后一个转股日。

(八)摘牌

“翔港转债”将自2024年4月1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风险提示

(一)截至2024年4月8日收市后,距离2024年4月9日(“翔港转债”停止交易日)仅剩1个交易日,4月9日为“翔港转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距离2024年4月12日(“翔港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4个交易日,4月12日为“翔港转债”的最后一个转股日。特别提醒“翔港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二)若投资者持有的“翔港转债”存在质押或被冻结情形的,建议提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因无法交易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三)赎回登记日(2024年4月12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翔港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105.283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翔港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四)因目前“翔港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为225.200元/张,与赎回价格(105.283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特别提醒:“翔港转债”持有人应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四、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证券事务部

电话号码:021-20979819-866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9日

证券代码:002882 证券简称:金龙羽 公告编号:2024-022

##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项目中标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项目中标的主要情况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0年1月7日收到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的《中标通知书》,确认本公司中标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2019年10kV交联电缆(阻燃型)、低压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低压电线、低压交流电力电缆(普通型)材料框架招标部分项目(以下简称“2020年中标项目”),按中标比例预估中标金额为27,148万元(含税)。

“2020年中标项目”惠州市金龙羽电缆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缆实业”)于2020年8月10日收到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的《中标通知书》,确认电缆实业中标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2020年10kV交联电力电缆(阻燃型)、低压电线配网设备材料框架招标部分项目(以下简称“2020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按中标比例预估中标金额为13,295.36万元(含税)。

公司下属子公司惠州市金龙羽超高压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高压公司”),电缆实业于2021年9月8日收到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4日作出的《中标通知书》,确认中标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2021年110kV交流电力电缆、低压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10kV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低压电线框架招标部分项目(以下简称“2021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按中标比例预估中标金额合计为29,371.21万元(含税)。

公司下属子公司电缆实业于2022年8月15日收到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15日作出的《中标通知书》,确认中标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2022年10kV阻燃型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防鼠阻燃型)、低压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框架招标部分项目(以下简称“2022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按中标比例预估中标金额为16,029.77万元。

具体情况及进展公告详见公司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尚未完成中标项目签署及执行情况

截至2024年4月31日,上述标包中本公司已签订合同金额总计74,930.58万元(含税),分别如下:

(1)2020年中标项目中与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金额为1,194.47万元(含税),已发货1,194.47万元(含税);与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签订合同金额为5,442.06万元(含税),已发货5,442.06万元(含税);与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金额为11,800.12万元(含税),已发货11,435.07万元(含税)。本公司就2020年中标项目所确认的累计销售额为17,461.25万元(含税)。

(2)2020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与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已签订合同金额10,887.39万元(含税),已发货10,888.60万元(含税)。本公司就2020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所确认的累计销售额为10,888.60万元(含税)。

(3)2021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中与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签订合同金额为6,124.66万元(含税),已发货6,124.66万元(含税);与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已签订合同金额为10,427.77万元(含税),已发货10,214.42万元(含税);与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金额为1,509.33万元(含税),已发货1,509.33万元(含税);与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金额为13,257.09万元(含税),已发货9,018.41万元(含税)。本公司就2021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所确认的累计销售额为26,620.52万元(含税)。

(4)2022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与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金额为12,420.68万元(含税),已发货6,502.95万元(含税);与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金额为17,850.01万元(含税),已发货11,680.57万元(含税)。本公司就2022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所确认的累计销售额为7,178.91万元(含税)。

注:已签订合同总金额总计数与各明细相加数数不一致系四舍五入导致。

三、合同主要内容

1.合同生效条件: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2.合同标的:低压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10kV交联电缆(阻燃型)、低压电线、低压交流电力电缆(普通型)、10kV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110kV交流电力电缆、10kV阻燃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防鼠阻燃型);

3.合同总金额:74,930.58万元(含税)(注:2020年中标项目、2020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2021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以及2022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已签合同金额之和);

4.合同双方:买方为南方电网下属子公司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卖方为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金龙羽电缆实业有限公司、惠州市金龙羽超高压电缆有限公司等;

5.签署地点:买方所在地;

6.合同履行期限:按合同约定执行;

(二)若投资者持有的“翔港转债”存在质押或被冻结情形的,建议提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因无法交易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三)赎回登记日(2024年4月12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翔港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105.283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翔港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四)因目前“翔港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为225.200元/张,与赎回价格(105.283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特别提醒:“翔港转债”持有人应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四、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证券事务部

电话号码:021-20979819-866

截至2024年4月8日收市后,距离2024年4月9日(“翔港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1个交易日,4月9日为“翔港转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距离2024年4月12日(“翔港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4个交易日,4月12日为“翔港转债”的最后一个转股日。

(八)摘牌  
“翔港转债”将自2024年4月1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风险提示

(一)截至2024年4月8日收市后,距离2024年4月9日(“翔港转债”停止交易日)仅剩1个交易日,4月9日为“翔港转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距离2024年4月12日(“翔港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4个交易日,4月12日为“翔港转债”的最后一个转股日。特别提醒“翔港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二)若投资者持有的“翔港转债”存在质押或被冻结情形的,建议提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因无法交易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三)赎回登记日(2024年4月12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翔港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105.283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翔港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四)因目前“翔港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为225.200元/张,与赎回价格(105.283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特别提醒:“翔港转债”持有人应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四、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证券事务部

电话号码:021-20979819-866

截至2024年4月8日收市后,距离2024年4月9日(“翔港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1个交易日,4月9日为“翔港转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距离2024年4月12日(“翔港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4个交易日,4月12日为“翔港转债”的最后一个转股日。

(八)摘牌  
“翔港转债”将自2024年4月1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风险提示

(一)截至2024年4月8日收市后,距离2024年4月9日(“翔港转债”停止交易日)仅剩1个交易日,4月9日为“翔港转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距离2024年4月12日(“翔港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4个交易日,4月12日为“翔港转债”的最后一个转股日。特别提醒“翔港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二)若投资者持有的“翔港转债”存在质押或被冻结情形的,建议提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因无法交易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三)赎回登记日(2024年4月12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翔港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105.283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翔港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四)因目前“翔港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为225.200元/张,与赎回价格(105.283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特别提醒:“翔港转债”持有人应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四、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证券事务部

电话号码:021-20979819-866

截至2024年4月8日收市后,距离2024年4月9日(“翔港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1个交易日,4月9日为“翔港转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距离2024年4月12日(“翔港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4个交易日,4月12日为“翔港转债”的最后一个转股日。

(八)摘牌  
“翔港转债”将自2024年4月1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风险提示

(一)截至2024年4月8日收市后,距离2024年4月9日(“翔港转债”停止交易日)仅剩1个交易日,4月9日为“翔港转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距离2024年4月12日(“翔港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4个交易日,4月12日为“翔港转债”的最后一个转股日。特别提醒“翔港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二)若投资者持有的“翔港转债”存在质押或被冻结情形的,建议提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因无法交易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三)赎回登记日(2024年4月12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翔港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105.283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翔港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四)因目前“翔港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为225.200元/张,与赎回价格(105.283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特别提醒:“翔港转债”持有人应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四、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证券事务部

电话号码:021-20979819-866

截至2024年4月8日收市后,距离2024年4月9日(“翔港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1个交易日,4月9日为“翔港转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距离2024年4月12日(“翔港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4个交易日,4月12日为“翔港转债”的最后一个转股日。

(八)摘牌  
“翔港转债”将自2024年4月1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风险提示

(一)截至2024年4月8日收市后,距离2024年4月9日(“翔港转债”停止交易日)仅剩1个交易日,4月9日为“翔港转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距离2024年4月12日(“翔港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4个交易日,4月12日为“翔港转债”的最后一个转股日。特别提醒“翔港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二)若投资者持有的“翔港转债”存在质押或被冻结情形的,建议提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因无法交易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三)赎回登记日(2024年4月12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翔港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105.283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翔港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四)因目前“翔港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为225.200元/张,与赎回价格(105.283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特别提醒:“翔港转债”持有人应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四、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证券事务部

电话号码:021-20979819-866

截至2024年4月8日收市后,距离2024年4月9日(“翔港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1个交易日,4月9日为“翔港转债”的最后一个交易日;距离2024年4月12日(“翔港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4个交易日,4月12日为“翔港转债”的最后一个转股日。

(八)摘牌  
“翔港转债”将自2024年4月1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